

## 供应商（卖方）信息

供应商（卖方）名称：浙江翼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
供应商（卖方）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&石桥路326号310室

联系人：  
电话/传真：  
电子邮箱：

## 买方开票信息

户名：山东浪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 
账号：216946053735

税号：91370100MA7KFY5B4A

货到：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科航路2877号浪潮产业园M04楼

收货人：程敏13156018480

## 订单信息

版本：1

采购订单号：8300012085

订单类型：生产性采购订单

订购日期：2025-01-09

采购员：钣金加工

电话/传真：

电子邮箱：xuyl@inspur.com

订单货币：人民币（RMB）

付款条件：安装调试完成付清全款

付款方式：

国际贸易条件：

票到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6号楼北5层

收票人：见订单采购员信息

邮箱：

| 序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物料编码<br>物料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数量    | 单位  | 净价           | 金额<br>物料版次 | 税率<br>交货日期        | 税额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J2S0400100951<br>深圳普尔_液晶屏及辅<br>料、钣金 | 1.297 | TAO | 613,079.65/1 | 795,164.31 | 13%<br>2024-12-29 | 103,371.36     |
| 净金额总计：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795,164.31 RMB |
| 税额总计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103,371.36 RMB |
| 含税金额总计：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898,535.67 RMB |
| 订单总金额(大写)：捌拾玖万捌仟伍佰叁拾伍元陆角柒分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
## 1、验收标准：

（1）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行业认证标准（属于国家3C产品认证范围内的产品，必须有真实有效的3C认证证书），若因不符合标准给买方带来损失时，买方保留对合同处理的权利，卖方应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损失；

（2）开箱合格率为100%，若因开箱检验不合格给买方带来损失时，买方保留对合同处理的权利，卖方应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损失

（3）产品外观、性能参数、包装及产品配件务必保证同款货物的供货一致性，如有批次不一致则按照开箱不合格问题处理，如因批次不一致问题导致交货逾期，则按照逾期交货罚款处理；

4）卖方送货时随货必须带《送货清单》，否则不予收货。

2、售后服务：质保两年（从货到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）。

3、付款：见“订单信息”中“付款条件”、“付款方式”。

4、交货期限：见“交货日期”，除非买方书面要求或同意，卖方不能延期交货，否则，每延期一天，卖方应按延期交货金额的0.5%/天作为违约金支付给买方（卖方支付或从货款扣除），且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，由卖方承担。交货延迟3天以上的，买方保留单方面取消订单的权力，且卖方承担因订单取消给买方造成的损失。

5、若卖方所供货物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买方及买方客户无法使用时，经双方确认签字后，由卖方负责在7日内更换

6、其他：见买卖双方签订的最新版合作协议书，本订单与合作协议书不符时，以本订单为准；

7、未尽事宜：均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执行。执行本订单发生争议，双方本着长期合作的态度，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由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

8. 订单生效：本订单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；经买卖双方盖章即行生效；传真件、扫描件均有效。卖方收到采购订单2日内确认并盖章回执，如不确认不盖章回执，默认订单生效。卖方如有异议，应在买方下单1个工作日内通知买方修改，否则，由于卖方单方面拖延签单时间，而造成的买方经济损失由卖方承担。

买方：山东浪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
日期：2025-01-09  
3701207735799

卖方：浙江翼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
日期：2025-01-09  
3301034109185

浙江翼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